

重要文件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售股章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顧問。



Honggu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鴻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0股股份(或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0,000,000股新股份(或會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450,000,000股股份,包括250,000,000股新股份及200,000,000股銷售股份(或會調整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3.24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最終定價後多繳股款將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5美元
股份代號	: 1028

聯席保薦人、聯席全球協調人兼聯席賬簿管理人
(按英文字母排列)



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售股章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售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售股章程連同本售股章程附錄八「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所列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售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本售股章程已經或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送呈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在接納售股章程以作存案及授出該項批准時，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及百慕達金融管理局概不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任何提議或於本售股章程所作出的任何陳述或所表達的任何意見或本售股章程所述任何其他文件之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預期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售股股東及我們將於定價日協定發售價，而定價日預期約為2011年9月17日(星期六)，無論如何不遲於2011年9月21日(星期三)。發售價不會高於3.24港元，且目前預期不會低於2.30港元。申請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須在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3.24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3.24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經我們的同意後，可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前，隨時下調發售股份數目及/或將指標發售價範圍調至低於本售股章程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下調發售股份數目及/或調低指標發售價範圍的通告盡快於作出有關下調發售價的決定後，且無論如何將不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以及本公司網站(www.honggu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倘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情況，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終止香港包銷商根據香港包銷協議自行及安排申請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責任。該等情況載於本售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終止理由」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獲取更多詳情。

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以美國人士利益發售、出售、抵押或轉讓，惟(i)獲豁免美國證券法登記，及根據第144A條限制或其他獲豁免美國證券法登記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或(ii)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出售或交付發售股份除外。

2011年9月12日

* 僅供識別